

证券代码：832656

证券简称：优力克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武汉优力克自动化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董事郭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033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00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董事长郭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033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00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董事肖广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总经理肖广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董事会秘书肖广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

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董事柳琴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7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510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销售部负责人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监事范双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9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综合部经理职务。

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范双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95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## （二）辞职原因

郭晟、肖广忠、范双清先生和柳琴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。

## 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前，郭晟、肖广忠先生和柳琴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前，范双清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郭晟、肖广忠、范双清先生和柳琴女士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对郭晟、肖广忠、范双清先生和柳琴女士任期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郭晟、肖广忠、范双清先生和柳琴女士提交的《辞职报告》。

武汉优力克自动化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7日